

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阜康区块煤层气开发项目（一期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7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8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4.3 宣传科普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8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8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8
6 其他	8
7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工程验收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有助于加深对建设项目潜在影响的了解，有助于确定出符合实际的替代方案和设计方案以及环境影响减缓措施。让与该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也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并提出自己对该建设项目所持的态度，从自己的利益和公众的利益，发表自己就该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观点，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得到项目所在区域广大群众和居民的理解和支持，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众化。

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我公司”）委托乌鲁木齐恒达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阜康区块煤层气开发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我公司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主要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的形式，调查对象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个人和团体。通过公示及调查工作的开展，本项目已广泛被项目影响区的公众所了解。

我单位在环评单位的协助下，通过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发布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情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获取方式等，同步通过乌鲁木齐晚报公开信息；项目在公示后，未收到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为征求社会公众对项目环评的意见，在环评工作启动后，我公司于2024年07月22日发布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首次公示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

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等。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2024年07月22日，我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公示网址：<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3774>。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下图。



图 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为进一步调查公众的意见，我公司于 2024 年 09 月 5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上发布了通知，进行了第二次网上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4 年 04 月 30 日，我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上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公告网址：<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3987>。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图 2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09 月 04 日、09 月 11 日在所在地的乌鲁木齐晚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图 4。

3.2.3 张贴

(1)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信息公开张贴地点选取阜康市公示栏，人流量较大，属于《办法》中提到的“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 张贴公示的方式，载体的选取符合《办法》相关要求。

(2) 张贴时间：2024 年 09 月 4 日

(3) 张贴地点：阜康市公示栏

(4) 张贴照片：



图 5 公告栏张贴公示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发邮件或者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要求到建设单位处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过程中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存档备查文件包括两次信息公开的报纸、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场张贴公告的照片、网络公示截图及网址。建设单位应当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批复文件及时存档。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单位应当建立编制工作完整档案，档案中应包括但不局限于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批复文件、现场踏勘记录和影像资料、质量审核及控制记录；开展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科学试验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试验报告等应一并存档。建设单位委托技术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双方还应分别将委托合同存档。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规定（试行）》（新环评价发[2013]488号）的要求，在环评编制各个阶段采用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告的方式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向社

会各界广泛征询对本项目建设及有关环境保护方面公正、客观的意见，各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和质疑意见。在今后的开发和建设中，项目将遵照“以人为本”的原则，切实落实国家相关政策及报告书中有关环保措施，把对环境的影响程度降至最低，以继续获得民众的满意和认可，努力实现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

7 诚信承诺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阜康区块煤层气开发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阜康区块煤层气开发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新疆科林思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2月3日

